

## **新疆火炬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新疆火炬燃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于2021年3月26日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1年3月21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各位监事送达。本次会议由监事热依汗姑丽·苏坦主持，本次监事会应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并表决监事3人。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中关于监事会召开的有关规定。

#### **二、经与会监事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与会监事表决，审议通过该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对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适度、适时的现金管理，能减少资金闲置，且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新疆火炬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特此公告。

新疆火炬燃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3月27日